

关于建立大连-宁波-新加坡航线货物公布运价的批复

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:

你公司 2004 年 8 月 23 日电报《关于大连-宁波-新加坡货物公布运价的请示》收悉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公司关于建立大连-宁波-新加坡航线货物公布运价的意见，包括票价水平和使用条件。具体票价水平如下：

SECTOR V.V.	WT	RATE IN CNY	RATE IN SGD
DLC-SIN	M	230.00	75.00
	N	36.66	9.45
	45	27.50	7.10
	300	23.46	---
NGB-SIN	M	230.00	75.00
	N	29.69	8.16
	45	22.33	6.12

以上，自批准之日起生效，并由你公司负责对外公布。

民航总局规划发展财务司

二〇〇四年九月十三日